9年呵护！她卖房给“蜗牛宝宝”安家

61岁陈丽湘办智力残疾人托养机构，每个孩子的生日、每天的情绪，她心里都有本账

感动湖南
26℃湘湘温暖在您身边

扫码看视频



陈丽湘和“蜗牛宝宝”们在一起。 受访者 供图

11月18日清晨，岳阳城郊的德馨助残服务中心院子里，61岁的陈丽湘蹲下身子，替一个男孩把歪到一边的围巾重新绕好。孩子不说话，只是伸手拽了拽她的衣角。她笑着拍了拍那只手，“不急，我们慢慢来。”

这家被家长和孩子们唤作“蜗牛山庄”的地方，是岳阳首家智力残疾人托养机构，目前收留了50名心智障碍的“蜗牛宝宝”。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田甜

卖掉房子，她给“蜗牛宝宝”安了一个家

陈丽湘的儿子确诊唐氏综合征那年，她几乎跑遍了岳阳所有的医院和学校。“很多这样的家庭，最后只能把孩子关在家里。”她曾在民政系统工作，比旁人更清楚这类家庭的难处，也更清楚一个孩子被关在家里，对一家人意味着什么。

2017年3月，她卖掉房子，拿出全部积蓄，办起了德馨助残服务中心。走廊两侧装着扶手，餐桌的四角被磨得圆润，墙上贴着每个孩子的作息表，从起床、洗漱到吃饭、午睡，一格一格写得很细。

有的孩子会把同一句话重复一整天，有的孩子要人牵着才能走稳路。老师教穿衣、吃饭、打招呼，一个动作要重复上百遍。午饭时，一个女孩把汤洒在桌上，旁边的生活老师没有催促，只是把抹布递过去，陪着她一点点擦干净。

下午三点半，家长李女士站在院墙外，看着儿子在院子里来回走。“他以前在家里坐一天也不说一句话，我不敢出门。”李女士说，自己的孩子有智力障碍，此前也托养过别的地方，时间都不长。去年送到山庄后，“老师一遍遍教他刷牙、系扣子，现在他会自己端碗了，见人也会点个头。”说到费用，李女士直言自己家里条件一般，“有几个月实在拿不出生活费，陈妈妈也没提过”。

“蜗牛山庄”的柜子里，装着2021年由国务院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授予陈丽湘的“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个人”称号荣誉证书，她很少主动提起。“这是服务中心的老师、家长和一直帮我们的人一起换来的。”陈丽湘说。

“养一个也是养，养几个也是一样的”

“我自己觉得，养一个孩子也是养，养几个也是一样的。”说起办园的念头，陈丽湘语气很平。机构的运转靠三块支撑：政府的补贴，家长量力交一点生活费，并不强求，再就是爱心人士的资助。“有的家庭确实困难，交不上就先不交，孩子不能因为这个进不来。”

她记得每个孩子的生日。谁今天情绪好一点，谁昨晚没睡踏实，她心里都有本账。让她最放不下、也最欣慰的，是带过的任天心（化名），“刚来的时候情况很严重，在大家的陪伴和帮助下，现在可以自己工作了，在物流公司上班，收入完全够养活自己”。孩子上班后第一个月，特意回来看她，把工资条摊在她面前。

中午，孩子们围坐在长桌边吃饭，陈丽湘端着汤碗一个一个添。院子里的“蜗牛宝宝”们动作慢，说话慢，笑声却很清楚。“其实我还是想一直坚持下去，因为收获了很多温暖。”她说，“他们长得慢，可他们在长。”

电动车司机倒地，交警跪地心肺复苏抢回生机

扫码看视频

三湘都市报11月18日讯 晚高峰车流汹涌，一名电动车司机突然倒地失去意识。路口执勤民辅警迅速出击，争分夺秒开展急救，抢回一条生命。这惊心动魄的一幕，11月17日发生在郴州苏仙区街头。

11月17日18时许，郴州市苏仙区曹家坪路磨心塘路口，郴州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苏仙大队陈胜玮小组正在该路段开展晚高峰执勤。一名男子骑着电动车通过斑马线时突然倒地，正在现场疏导车流的辅警张鹏马上向带组民警陈胜玮报告。陈胜玮快步上前查看，只见男子口角流涎，意识丧失，情况危急，他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

等待救护车期间，陈胜玮迅速安排组员分工处置：罗长青留守路口疏导交通，保障急救通道畅通；张鹏维护现场秩序，疏散围观群众。

很快，男子的妻子从路旁菜市场赶来，陈胜玮快速询问病史，家属称男子从未出现过类似症状。结合男子的症状，陈胜玮判断男子疑似突发心梗，随即带领张鹏及现场热心群众，合力将男子转移至安全区域。

经检查，男子呼吸、心跳微弱几乎无法感知。黄金抢救时间转瞬即逝，陈胜玮立刻跪地开展心肺复苏。他一边实施胸外按压，一边指导男子的妻子配合开展规律人工呼吸。经过三四分钟不间断施救，男子大口喘气，恢复了自主呼吸。救护车很快抵达现场，众人合力将男子抬上救护车送医救治。

险情处置完毕，执勤民辅警迅速返回岗位，继续坚守晚高峰交通安保一线，守护道路通行安全。

“单位经常组织急救技能培训，这次正好派上用场，全靠日常的训练积累。”陈胜玮说。记者了解到，郴州公安交管部门常态化组织全体民辅警开展心肺复苏、应急急救等专业技能培训，让民辅警熟练掌握急救实操技能，确保关键时刻能够挺身而出、科学施救。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虢灿 通讯员 欧阳远岸

为赚200元出借身份证 大学生被判赔8000元

挂名网店因侵权纠纷承担民事责任

扫码看视频

在校大学生刘博（化名）轻信兼职中介，为赚取200元，把身份证出借给他人开网店，并配合完成注册。该网店卖未经授权的知名品牌家具，品牌方取证后将刘博诉至法院索赔。近日，常德津市市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出借身份证注册个体工商户引发的侵害商标权纠纷案件，法院判决刘博赔偿8000元。

为赚200元，大学生出借身份证挂名开店

常德人刘博是某高校学生。为赚取外快，他以200元价格将自己的身份证出借给他人，配合他人在网络平台上注册个体工商户用于开店经营。刘博的身份信息被用来在某购物网站开设了一家家居店，打着知名品牌“某家”的招牌售卖家具。该店铺销售的多款商品名称及品牌介绍均标注“某家”的商标标识，且销量较高。

“某家”是一家家居公司旗下注册商标，经过长期推广运营，该商标在家居行业拥有较高知名度，广受市场认可。品牌方发现，这家登记在刘博名下的店铺，所售家具并非品牌原厂产品，却在商品标题、品牌介绍中擅自使用“某家”商标标识，极易误导消费者，让人误以为是品牌正品或者授权经销商品，已经构成商标侵权。品牌方一纸诉状，将工商登记的经营者刘博告上法庭。

刘博辩称自己只是出借身份证挂名，没有参与实际经营，也没有获得经营收益，损失应当由实际开店者独自承担，自己无需赔偿。他称，当初中介诱导他，告知该行为不违法，自己并无侵权的主观故意，但他未能向法院提交相应证据证明实际经营者身份信息及相关经营情况。

法院判决大学生赔偿品牌方8000元

法院审理认为，身份证是公民重要的法定身份证件，出借身份证本身属于不正当行为。工商登记信息具有法定公示效力，登记经营者与实际经营者之间关于挂名的内部约定，不能对抗外部第三人。

虽然刘博辩称系中介引导注册涉案店铺，自己未参与实际经营，但未能提交证据佐证另有实际经营者。刘博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明知出借身份证用于办理工商登记存在风险仍予以配合，为他人侵害原告商标权提供了便利，自身存在过错，亦应承担相应民事责任。法院判决刘博立即停止商标侵权，并赔偿某家家居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开支共计8000元。

法官提醒，切勿贪图小利随意出借身份证、身份信息给他人注册网店。如发现身份被恶意冒用登记，应当第一时间固定证据，向市场监管等部门申请撤销登记，必要时通过司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守住个人身份安全底线。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虢灿 通讯员 郭亚碧